

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  
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

2023年2月

## 1、概述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南通市如皋市九华镇华兴路9号，当前公司生产的压力容器主要为中小型压力容器，主要运输方式为公路运输，长期以来造成公司运输成本较高，影响了公司的盈利水平。此外，公路运输对于产品的尺寸有限制，不能够运输超大型设备，海运相比较于公路运输对于产品尺寸的限制较小，有助于公司承接超大型压力容器的订单，进入超大型压力容器设备市场。在此背景下，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成立子公司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拟在如东县洋口港临港工业园区二期新征用地166.03亩，新建联合厂房、办公楼及配套辅助设施，购置切割设备、焊接设备、喷漆房、喷砂房等设备，新建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具有年产压力容器3万吨的生产能力。

为了加强建设项目各方与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公众之间的联系和交流，使公众比较全面的了解建设项目及其污染排放状况，减轻对项目影响的担忧，通过公众参与的形式，把公众对建设项目的多种意见和建议体现在公众参与的结论中，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加完善和合理，以提高建设项目的环境和经济效益。

公众通过参与来维护其环境权益、履行其保护环境的责任和义务，对形成良好的保护环境的社会风气和实现预定的环境目标有着保证作用。公众参与的结论体现在报告书中，环保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在报告书审批时应充分考虑公众的意见，并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作为监督和验收的内容之一。通过公众参与，可使环境影响评价的对策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因此，建设单位——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公众参与工作。

建设项目公众主要形式包括：网上公示；报纸公开；张贴公告。

## 2、公示征求意见情况

### 2.1 公示方式及途径

本项目公众参与采用多种形式，本项目公众参与实施主体为建设单位—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

主要形式包括：网上公示；报纸公开；张贴公告。

本项目公众参与各环节的实施进度情况见表 2.1-1。

表 2.1-1 公众参与各环节的实施进度

序号	公众参与环节	工作方式	实施时间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在“南通恒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a href="http://www.nthyhj.cn/case/247.html">http://www.nthyhj.cn/case/247.html</a>	2022 年 10 月 9 日-10 月 20 日
2	征求意见稿公示	在“南通恒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 <a href="http://www.nthyhj.cn/case/269.html">http://www.nthyhj.cn/case/269.html</a>	2023 年 1 月 16 日-2023 年 2 月 1 日
3		在江苏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张贴公告	2023 年 1 月 16 日-2023 年 2 月 1 日
4		在“扬子晚报”进行报纸公开	2023 年 1 月 16 日-2023 年 2 月 1 日

### 2.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022 年 10 月 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在南通恒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网站上（<http://www.nthyhj.cn/case/247.html>）对建设项目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询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示截屏见图 2.2-1。网络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

## 2.3 征求意见稿公示

### (1) 网络公示

2023年1月16日至2023年2月1日，在南通恒源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thyhj.cn/case/269.html>）上对建设项目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介绍了建设项目情况；污染物产生、防治及排放情况；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同时附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和公参调查表。公众意见表见表2.3-1，公示截屏见图2.3-1。网络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图 2.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b>征地拆迁、财产、就业</b>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 (2) 张贴公示

2023年1月16日至2023年2月1日，在江苏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介绍了建设项目情况；污染物产生、防治及排放情况；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张贴公示图片见图 2.3-2。张贴公告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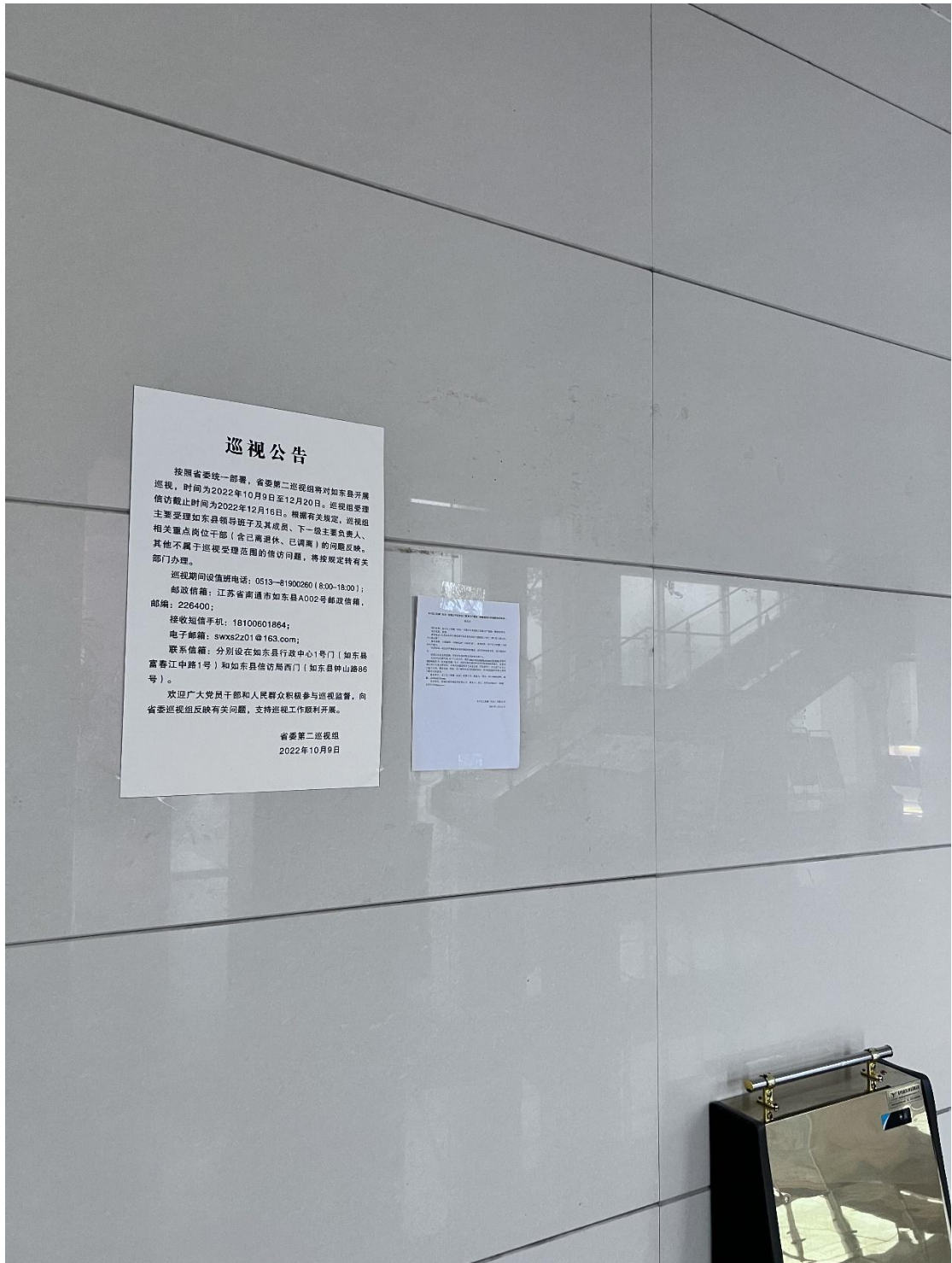


图 2.3-2 建设项目现场张贴公告照片

### (3) 报纸公开

2023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2 月 1 日,在“扬子晚报”上对建设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开的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情况简述;污染物产生、防治及排放情况;公众索取信息的



方式；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开截屏见图 2.3-3—2.3-4。报纸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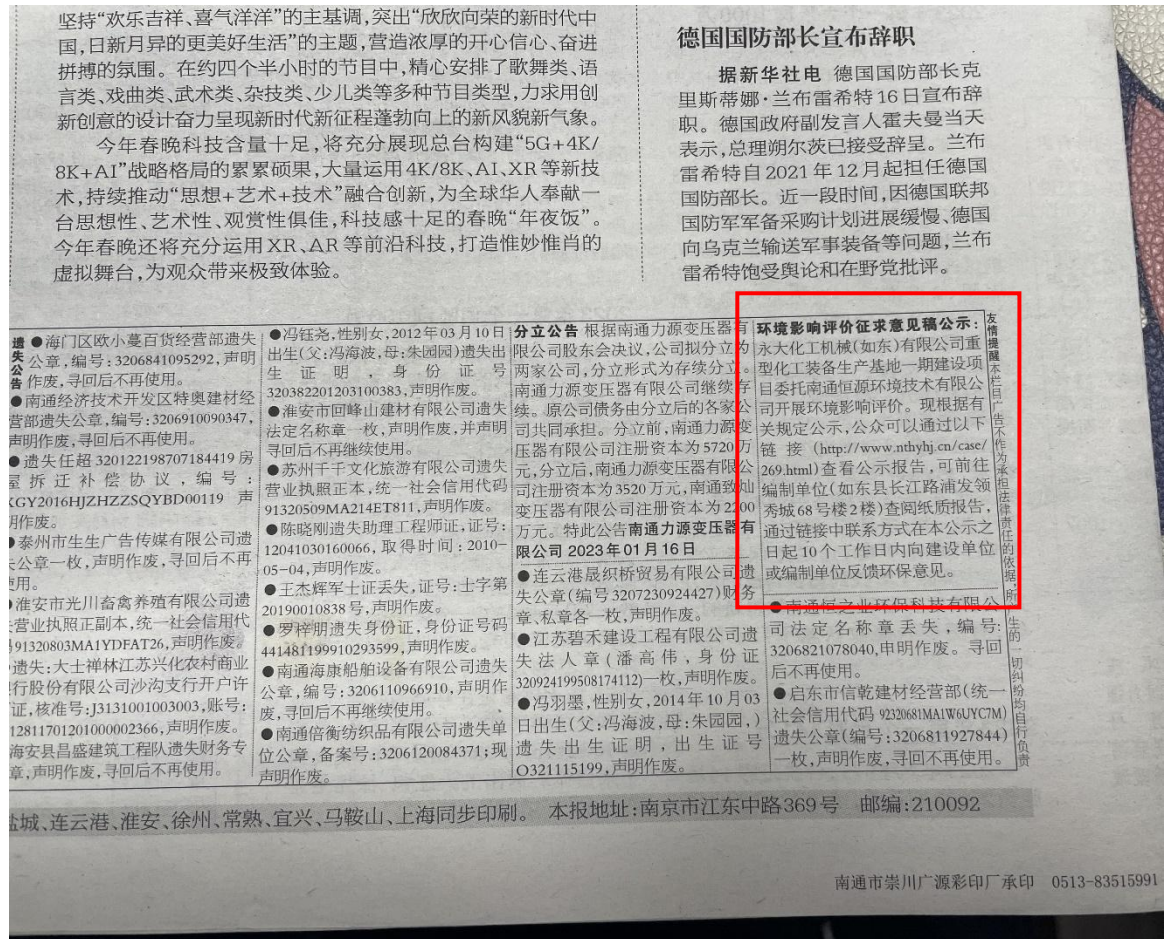


图 2.3-3 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截图



图 2.3-4 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截图

## 2.4 公众反馈意见情况

建设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张贴公示及报纸公开）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反馈意见（包括电话、传真、邮件等各种形式）。

### 3、公众意见处理

建设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张贴公示及报纸公开）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反馈意见（包括电话、传真、邮件等各种形式）。

对未来可能会产生的公众意见，建设单位作出如下承诺：

采纳接受公众的合理建议和要求，并承诺在建设过程和运营过程加强环境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达标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加强项目建成后的监测、监督工作，做好污染控制的长效管理；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项目建设不影响区域环境质量，保护周围居民的身体健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承诺函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要求，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本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了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吸纳了工程影响范围内有关单位、专家和个人的意见，并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重型化工装备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是客观的、真实的。本单位对环境影响评价公参说明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部责任，愿意承担由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单位：永大化工机械（如东）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2月6日

